



深圳市城市
公共安全研究院
SHENZHEN URBAN PUBLIC SAFETY
AND TECHNOLOGY INSTITUTE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

2021 年 6 月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财务数据摘要.....	14
第四节 年度工作报告.....	16
第五节 年度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公司治理情况.....	25
第七节 内部控制管理情况.....	27
第八节 社会责任.....	28
第九节 财务审计报告.....	31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48

第一节 重要提示和释义

本报告所涉及信息如无特殊标注，统计时间均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释义项	释义内容
市国资委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我院、公司、本公司、安全研究院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城安软通、城安软通公司	深圳城安软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基本情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表

公司法定名称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亿元（¥2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p>（一）城市公共安全领域前瞻性、基础性、综合性研究；</p> <p>（二）受政府委托，提供公共安全相关风险评估、监测预警、事故勘查、应急救援、政策研究、宣传教育及信息化建设等专业技术服务；</p> <p>（三）公共安全产品开发，技术研发、推广、转让等；</p> <p>（四）公共安全相关业务咨询和培训；</p> <p>（五）公共安全领域投资；</p> <p>（六）其他城市公共安全服务。</p>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10、11 楼
公司法定代表人	余锡权
企业网址	http://www.szsti.org
指定登载 年度报告网址	http://gzw.sz.gov.cn http://www.szsti.org
会计事务所名称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
会计事务所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新城大厦西座 16 楼 南 1616-1619 室

(二) 企业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	---

(三) 年报公开主要负责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联系地址	电话	电子邮箱
安超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11 楼	88127707	anchao@szsti.org

二、企业高层管理人员情况

(一) 公司执行董事、院长、副院长、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年龄	性别	学历
1	倪绍文	党委书记、执行董事、院长 (2016 年 3 月至 2020 年 11 月)	56 岁	男	博士研究生
2	余锡权	党委书记、执行董	42	男	硕士研究生

		事、院长（2020年11月至2021年3月）	岁		
3	张少标	党委委员、副院长	57岁	男	硕士研究生
4	曹翔	党委委员、副院长	52岁	男	博士研究生
5	况凯騫	党委委员、副院长	39岁	男	博士研究生
6	龚民	财务总监	46岁	男	硕士研究生
7	李芳	监事	46岁	女	硕士研究生
8	金典琦	运营总监	50岁	女	硕士研究生
9	袁狄平	技术总监	51岁	男	硕士研究生

（二）执行董事、院长、副院长简介

倪绍文: 东南大学结构工程专业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1991年11月参加工作，1984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安全与防灾减灾专业委员会专家。2016年3月至2020年11月，任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院长；历任深圳市住宅局规划设计处处长、工程管理站站站长、市建筑工务署副署长（兼署技术委员会主任）；曾兼任

南方科技大学业界导师，清华大学硕士生导师。

余锡权：清华大学理学硕士学位。2003年7月参加工作，1997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20年11月至2021年3月，任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院长；先后在省信息产业厅、省委组织部、省国资委等多个省直部门及汕尾、深汕特别合作区等地工作，历任深汕（尾）特别合作区党工委书记、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

张少标：英国南威尔士大学政策评估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1983年7月参加工作，1996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有限公司院党委委员、副院长（2021年4月起主持全院工作）；兼任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第一届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城市及社区安全发展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灾害防御协会规划与标准专业委员会专家、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城市安全与防灾规划学术委员会专家、广东省安全生产协会副会长，南京工业大学兼职教授；先后在深圳市劳动局、市安委办、市质监局和市市场监管委等部门从事安全监管工作超过29年，原任市市场监管委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处处长，具备丰富的安全监管经验。在《中国安全科学学报》等核心期刊发表专业文章13篇，并多次获评全国、全省优秀论文；出版了55万字的全国第一部社会责任标准专著—《SA8000:2001社会责任国际标准实施指南》，现有电梯安全等16个国家专利，参与起草搜救机器人等2个国家标准。曾荣获国家劳动部全国职业健康安全监察先进工作者、深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先进个人，

连续四年获得深圳市安全生产先进个人。

曹翔：北京大学法学院法学博士。1997年9月参加工作，1995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院长，历任渤海证券研究所所长，深圳花样年投资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现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研究总监、副总经理，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服务贸易协会副会长，深圳对外友好协会理事。2019年度中国最佳母基金投资人TOP100，在《南京社会科学》等核心期刊发表法律方面专业论文10余篇。先后参与了盐田港大铲湾合并、万和证券重组、赛格日立收购、赛格股份重组及整体上市、深圳建科院发展及上市、产业基金设立等若干重大资本运作项目策划及实施；完成了深圳鲲鹏资本战略规划、投资体系建设、母基金业务模式建立、合计1400亿元若干主导基金创建。

况凯骞：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安全技术及工程专业工学博士，注册安全工程师，副研究员。2008年8月参加工作，2003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院党委委员、副院长，兼任全国船用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船舶消防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广东省电动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广东教育厅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专家组专家，深圳市第三届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专家组专家，深圳市安全生产专家组专家，具有丰富的公共安全风险评估方案制定、超高层建筑公共安全管理对策研究、遏制电气火灾事故新技术应用示范及监管体制优化研究、公共建筑火灾风险评估关键技术研究等工作经验，参与完成

市级重大活动安全保障等数十项支撑服务和保障工作，主持或参与 20 余项市级安全生产专项相关项目，为城市公共安全风险防控提供了有效支撑。

（三）财务总监简介

龚民：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注册会计师。1993 年 10 月参加工作，2001 年 7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历任深圳市水务集团财务部综合管理会计、宝安水务集团计划财务部部长。

（四）监事简介

李芳：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专业法学硕士。1996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4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历任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办副主任、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连续两年（2016、2017）被深宝实业股份公司评为年度考核优秀；2018 年度市国资委外派监督人员考核优秀。

（五）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金典琦：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1991 年 11 月参加工作，1998 年 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运营总监、深圳城安软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公共安全义工联理事长。曾任深圳市第五届党代表，获得深圳市大运会场馆建设先进个人。具有 26 年丰富的各类型工程项目的经验，熟悉超高层建筑、大型场馆、医院、隧道、

桥梁等各类工程建设，参与“12·20”光明滑坡抢险救援。作为城市公共安全研究院创始团队核心成员，组织开展深圳市风险评估，熟悉城市风险隐患状况，多次主持重大事故灾害的技术调查分析。主持研发了全国首创的智慧建造智能监管“一平台四系统”，跨界融合遥感雷达、AI、物联网等技术研发了一系列城市工程安全监测预警与管控技术，应邀在第十三届中国智慧城市大会中对《深圳市在建设领域质量安全的创新实践》作主题报告；主持研发的“基于 INSAR 技术的城市降变形监测系统”，荣获 2017 年中国地理信息科技进步二等奖与 2017 年中国测绘科技进步三等奖；“深圳市建筑废弃物智能监管系统”荣获 2018 年中国地理信息科技进步奖一等奖，并入选住建部 2018 科学技术项目计划，作为第一完成人获得华夏建设科学技术三等奖；“城市建筑废弃物智能监管关键技术及平台开发应用”荣获“2019 年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袁狄平：国家地震局分析预报中心地震学专业理学硕士，1991 年 7 月参加工作，1993 年 9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兼任中国应急管理学会社区安全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消防协会学术工作委员会、灭火救援技术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应急管理学会副会长、信息化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深圳市应急管理专家，上海市消防协会消防科技咨询专家，中科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高性能计算中心客座研究员，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博士后企业导师，南方科技大学创新创业学院业界导师，中国人民警察大学消防指挥专业和广东工业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

研究生校外指导教师等。曾任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学院灭火救援技术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副主任、教授，在城市公共安全信息化技术、城市公共安全装备技术、智慧消防技术、应急救援仿真训练技术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2002 年被评为全国公安科技先进个人；2005 年享受公安部部级特殊津贴；2014 年入选“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授予“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称号；2016 年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2018 年被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定为深圳市国家级领军人才。主持国家级省部级科研项目 10 余项，获公安部科学技术二等和三等奖共 4 项、消防局科学技术奖 1 项；出版专著 1 部，以第一作者发表学术论文近 30 篇。

（六）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式员工 299 人，具体如下：

1. 男性 203 人，占比 67.89%；女性 96 人，占比 32.11%。

2. 平均年龄 33 岁。

3. 博士研究生 31 人，占 10.37%；硕士研究生 172 人，占 57.53%；大学本科 89 人，占 29.77%；大学专科及以下学历 7 人，占 2.34%。

4. 正高级职称 3 人、副高级职称 40 人、中级职称 61 人、初级职称 9 人；一级职业/执业资格 15 人、二级职业/执业资格 17 人、三级执业/执业资格 12 人、四级执业/执业资格 23 人。

三、业务板块

首创国内公共安全研究宽口径、多领域模式和公共安全技术研究机构企业化运作机制，专业覆盖 37 个学科，能全面满足城

市公共安全管理的需求，较好平衡了公益性、科研性和企业性三方面性质矛盾。自 2019 年以来，已连续两年实现盈利，获得“AAA 级信用企业认定”认证、深圳市企业社会责任评价等级证书。在安全研究与支撑、安全科技与装备、安全投资与推广三大板块，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职业卫生）、社会安全（反恐研究）四大领域，政策研究、风险评估、监测预警、应急处置、灾害事故调查研究、宣教培训六大业务及 N 个行业范围内，初步形成具有“深圳特色、中国影响、国际视野”的智库型、科技型、平台型综合性公共安全集团核心能力。主要业务介绍：

（一）政策研究。聚焦体制机制设计、战略规划编制、政策法规研究、行业标准制定等，打造基础性安全咨询智库品牌，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

（二）风险评估。聚焦全区域、多领域、N 行业及具体企业风险评估、风险管控、体系优化等，打造综合性安全风险管控体系，全面提升安全防范水平。

（三）监测预警。聚焦跨领域、跨部门、跨业务的监测预警技术开发及应用示范等，打造融合性智慧安全实战能力，及时掌握风险实时动态。

（四）应急处置。聚焦重点行业领域应急资源、应急力量、应急预案、应急演练等相关研究，打造全链条应急支撑服务平台，不断夯实应急准备能力。

（五）灾害事故调查研究。聚焦灾害事故调查评估、灾害事故案例研究、调查数据统计分析等，打造精准化调查评估研究力量，科学提供事故防控依据。

（六）宣教培训。聚焦普及安全知识、推进安全培训、加强安全传播、培育安全文化等，打造多样化社会治理公益平台，提高市民安全文化素质。

第三节 财务数据摘要

主要财务数据摘要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加额	增减比率
营业收入	31,351	19,530	11,821	61%
营业成本	22,595	12,581	10,014	80%
期间费用	7,017	4,545	2,472	54%
其中：销售费用	176	-	176	-
管理费用	4,879	3,306	1,573	48%
研发费用	2,345	1,513	833	55%
财务费用	-384	-275	-109	40%
投资收益	275	-	275	-
利润总额	2,731	2,523	208	8%
净利润	2,550	3,254	-704	-22%
其中：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2,384	3,254	-871	-27%
资产总额	55,634	39,565	16,069	41%
负债总额	35,969	24,010	11,959	50%
所有者权益	19,665	15,554	4,110	26%
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	17,938	15,554	2,384	15%

备注：

（一）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61%，成立 5 年来复合增长率达 223%，利润总额同比增加 8%，全力开拓市场，加快推动项目开

展及收入实现，同时加强成本费用管控力度。

（二）资产、负债同比上升，主要是我院财政保障资金项目收款计入流动负债科目。该负债将随项目开展逐步结转为收入，对我院偿债能力并无影响，财务风险总体可控。

第四节 年度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安全研究院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国资委、市应急管理局等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上下凝心聚力、团结拼搏，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在支撑疫情防控、管控重大工程、服务国资国企、牵头国家课题、推进科技信息化、市场经营开拓、项目质量优化等多项工作取得了新的突破，业务经营收入实现高速增长，达到 3.13 亿元，5 年平均增长率 223%，利润总额 2731 万元，实现逐年阶梯式增长，人均效能逐年递增，规模效益和科研能力大幅提升。

一、深化政策研究，打造基础性安全咨询智库品牌，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

一是**支撑顶层设计**。承接广东省、深圳市及盐田、宝安、光明、深汕 4 个区的相关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全面支撑和融入**省、区、市**三级应急管理和消防事业“十四五”事业发展大局。联合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应急管理部通信中心、南方科技大学共同编制《鹏程智能体-安全发展白皮书》，为完善城市安全发展顶层战略体系提供智力支持。二是**服务政策研究**。全国首次将城市安全聚焦问题从“安全生产”扩展到“城市安全”，首次将社会空间-物理空间-信息空间“三度空间”理论应用于城市尺度安全发展，首次提出“善治安全”“本质安全”及“智慧安全”三大城市安全发展战略愿景，以专业研究支撑战略设计。三是**制定行业标准**。以标准研发抢占行业制高点，牵头编制深圳

市新型超高层建筑消防供水系统技术规定、道路边坡分类分级体系等行业作业标准 20 余项，全力打造安全领域“标准化”高地。

二、强化风险评估，打造综合性安全风险管控体系，全面提升安全防范水平

一是加快建立风险分级管控体系。基于城市公共安全风险一张图系统，建立全市智慧高效、分级管理的城市风险点数据库，实现公共风险点统计总览、采集更新、动态管控、一图展示等功能。二是重点推进全市风险评估工作。聚焦生产经营单位类和公共安全区域类风险点危险源，全新建立 2020-2021 年事故灾难类安全风险评估技术指引，建立起市、区联动的安全风险管控体系。三是布局安全综合评估能力输出。重点开展雄安新区容东片区整体安全风险评估，明确容东片区存在的主要安全风险，提出针对性管控措施，为大规模集中建设期安全风险管控提供技术支撑，为起步区、启动区开发建设提供安全监管经验。

三、升级监测预警，打造融合性智慧安全实战能力，及时掌握风险实时动态

一是持续推动“一库四中心N系统”开发建设。推动应急管理大数据一期、应急管理监测预警中心系统一期及深圳市城市生命线监测预警系统等建设，初步建成深圳应急管理信息化管理体系。二是深度集成“星天地体”实战应用。全面整合和深度开发“星天地体”新一代监测预警技术，创新完善“春风隧道”工程管控体系建设，做好重大工程项目动态监测预警与风险管控，获得首届深圳市交通工程技术创新奖一等奖。三是重点强化三防预警技术支撑。加快建设深圳市智慧三防应用系统，综合提升三

防监测预警能力，初步实现对风雨汛情灾害应对的全流程功能，推进全市防汛防台应急能力和水平的提升，全面服务于2020年汛期三防工作。

四、推进应急研究，打造全链条应急支撑服务平台，不断夯实应急准备能力

一是深入挖掘情景构建技术应用。采用数值模拟仿真技术开展重特大事故情景构建研究，完成大鹏湾进出港航道油气运输、城中村非常规厨房燃气安全、深圳地铁人员密集区等领域突发事故情景构建与应急处置设计，为监测报警和制定风险减缓措施提供依据。二是快速构建应急能力支撑体系。完善应急物资储备责任体系，明确从计划采购到保管征用各阶段的运作模式，明确全市生活保障救灾物资的储备品种，在国内首次构建救灾物资储备数量的动态模型。三是着力建设应急预案数字系统。建设应急预案数字化智能化应用系统，满足预案管理、预案演练、辅助决策等智能化应用。四是不断加强应急演练组织能力。主导开展深圳市三防实兵实装拉动演练、地震及抢险救灾物资调拨演练、2020年社区防灾减灾应急演练等，助力提升全市应急指挥与处置能力。

五、勘查灾害事故，打造精准化调查评估研究力量，科学提供事故防控依据

一是及时响应事故勘查，推动强化警示教育。重点开展河源市龙川县麻布岗镇远东花园建筑施工“5·23”较大事故勘查评估，研究形成河源市建设工程安全风险防控对策措施。全年完成477起各类事故现场影像一手资料收集、评估工作。建立常见事故标准库，对事故直接原因进行初判并提出防范措施。二是开展

自然灾害普查，提升防灾减灾能力。承接龙岗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国家试点项目，探索出一条各区风险普查可借鉴的经验模式，获国家自然灾害普查调研督导组的高度肯定。三是**优化统计分析研究、提供优质决策支持。**与省应急管理部共同编著《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 60 案例（2010--2019 年）》，线上阅读超 100 万次，线下同步出版发行，并得到广泛的阅读与传播。

六、创新安全宣教，打造多样化社会治理支撑平台，提高市民安全文化素质

一是**快速推动“学习强安”平台应用推广。**打造并上线全国首个集即时通讯、培训考试和融媒体智能信息化平台“学习强安”。二是**切实强化安全教育基地运营管理。**在做好疫情防控基础上，持续开展“云游馆”、安全论坛及大讲堂、青少年志愿者服务等品牌活动 50 余场，被市安委办授予“全市安全教育基地暨学习强安线下体验一级馆”。三是**优化提升考试机构系统服务保障。**完善考试服务网站、升级实操考评系统、规范考务发证流程。全年开展 13 期安全生产从业人员考试，参加考试 16.86 万人，核发证件 15.93 万张。四是**多维开展安全知识文化普及传播。**赴学校、企业、社区、家庭、农村开展近百场安全知识与文化普及宣传；策划组织首届“强安杯”安全知识竞赛，并调动全市各区各企业积极参与，夯实全民安全基础、培育特区安全文化。

七、聚焦安全需求，打造前瞻性科研创新攻关平台，推动安全科技快速突破

一是**深度参与国家重点课题研究。**主持、参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7 项、省市重点研发计划 5 项，重大科研课题攻关能力获

得国家和行业的充分认可。二是**创新攻关安全科技装备研发应用**。持续推进先进适用应急装备研发，加快应急装备支撑平台、森林消防员安全保障通信指挥车等研发攻关。三是**快速打造安全科技汇聚融合平台**。打造深圳市应急管理监测预警中心暨城市公共安全技术联合创新中心，构建“政产学研用”联合创新体系。与国家超级计算深圳中心共建“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云计算创新联合实验室”、与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共建“城市安全智能技术创新联合实验室”、与中国矿业大学共建“中国矿业大学深圳安全研究院”、与苏交科集团共建“在役长大桥梁安全与健康联合创新中心”，同时获批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获得测绘乙级资质，获得中国测绘学会 2020 年测绘科学技术奖一等奖、2020 智慧城市先锋榜一优秀软件奖等荣誉。

八、共建产业生态，打造高质量协同发展产业链，汇聚行业优质资源

一是**加快布局市场业务**。推进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依托城安软通公司加速布局主营业务和成果培育孵化，探索公益性国企市场化运作模式和科技成果转化路径。二是**加强行业领域交流**。全力支撑应急管理部在深圳召开“智慧应急”建设全国现场会；依托高交会平台连续 4 年承办应急安全科技展；组织开展2020年度市属国企安全生产专题培训；接待全国各地及省市内应急管理系统、行业机构来访调研近百次。三是**整合汇聚产业资源**。发起成立深圳市应急安全产业协会、深圳市应急管理联合会，以实际行动践行“服务城市、服务政府、服务产业、服务企业、服务公众”的宗旨，推动构建领先的应急安全产业生态圈。

九、强化内控管理，打造现代化企业管理规范体系，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一是**加快战略引领步伐**。持续推动全院“十四五”规划尽快落地，打造“公益性与市场化统筹发展”的可持续发展商业模式，制定“1+3+7”的业务规划，为我院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顶层设计引领。二是**加强制度规范设计**。健全行政管理、人事管理、财务管理、科研管理、项目管理、采购管理、效能管理、博士后管理各类制度机制 20 余项。三是**切实抓好廉政建设**。落实干部谈话提醒，开展警示教育活动，完善内部控制机制，研究制定具体整改措施 10 项，按时完成市委巡察整改督查反馈的 2 大类 4 方面问题，整改完成率 100%。

十、加强党的领导，打造高站位创新创业坚强组织，不断筑牢安全发展根基

一是**全面加强党的领导**。配齐配强党支部委员会，健全完善党委决定事项清单、党委会议事规则、三重一大事项清单等。持续打造“党建+安全”特色党建品牌，指导安全义工联建设“公共安全 一呼百应”公益服务平台，获团中央、中央文明办等 5 部委颁发的全国银奖。二是**抓实干部队伍建设**。坚持党管干部和党管人才原则，立足我院长期科研探索和创新实践，持续引进高端人才和专家团队，岳清瑞院士加入我院。同时做大做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累计引进博士后 27 名，已发展成为市属国企系统中规模最大、发展最快、专业最多的博士后基地。三是**坚持党建引领发展**。在新冠肺炎疫情阻击战中，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带头作用，全力支撑全市疫情防控指挥系统建设，全力保障市政府

管理服务指挥中心、市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和市住建局应急指挥中心的正常运营，全力保障春风隧道等重大工程的正常施工。此外我院加强对口帮扶，对河源市和平县下车镇雪峰村扶贫捐赠 20 万元，采购扶贫物资 45 万元，助力雪峰村高质量完成贫困人口退出和贫困村出列任务，并顺利通过和平县、河源市和广东省的扶贫绩效评估考核工作。

第五节 年度重要事项

一、公司章程、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为适应新发展形势,公司正式启动章程修订工作,注册资本无变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总额 2 亿元。

二、企业高管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如下:

2020 年 11 月 9 日,倪绍文同志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院长,余锡权同志任本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院长。

2021 年 2 月 10 日,张少标同志被市委组织部任命为本公司党委委员。

2021 年 3 月 26 日,余锡权同志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院长。

三、企业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融资行为、重大或有事项等

(一)企业重大投资行为。报告期内,安全研究院及所属企业共完成总投资 2863 万元。其中城市公共安全综合实验平台(四中心两实验室)建设项目完成实际投资 621 万元,组建深圳城安软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实际投资 144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项目完成实际投资 802 万元。

(二)重大融资行为。报告期内,安全研究院未发生重大融资行为。

(三)重大或有事项。报告期内,安全研究院未发生重大或

有事项。

四、企业发生重大亏损或重大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安全研究院加大经营管控力度，推进提质增效，重点加大已开展项目的推进力度，加强项目进度与质量管控，加快推进项目工作进展和收款进度；通过加大业务拓展力度，积极谋划布局新项目，全力推进项目合同签订，持续增加收入来源；加强采购管理和成本管控，严格控制成本支出；梳理母子公司之间管理体制机制，推动子公司城安软通持续改善经营。在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严重不利影响情况下，安全研究院顺利完成年度利润目标，继续实现盈利，全年未发生重大亏损或重大损失情况。

五、企业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以及目前的审计机构已为企业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我院年度审计机构由市国资委选聘。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我院 2017-2020 年度审计机构，已连续服务 4 年。

第六节 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依法依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安全研究院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与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相结合，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依据公司章程及其配套议事规则等形成股东、党委、执行董事、经营班子多级决策机制。开展公司章程修订，进一步完善“三重一大”等决策制度，严格落实依法决策程序。严格执行有关反垄断、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知识产权、劳动用工等国家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坚决杜绝违法违规行为。崇尚契约精神，重合同、守信用，公平参与市场竞争，自觉维护市场秩序。

二、监事工作情况

按照《公司法》《市属国有企业监事暂行管理规定》《外派监事工作指引》和我院《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在监督我院依法合规经营、加强风险防控等方面认真履职，列席我院党委会，视情况列席院长办公会，按照股东（市国资委）相关要求，监事每季度定期向股东上报监事工作报告。

三、党委会召开情况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制定“两个清单”，完善党委会决策机制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机制，全年召开党委会26次。

四、院长办公会召开情况

院长办公会是公司经营管理重大事项内部决策机构，公司经营管理重大事项经院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后，报执行董事审批。2020年，共召开院长办公会23次，审议通过137项议案。

五、股东情况

公司是国有独资企业，未设股东会，由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深圳市人民政府对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

第七节 内部控制管理情况

一、内部控制建设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我院持续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监督工作，健全内部控制工作机制，保障合规有序经营。工作机制方面，基本建立由党委会决策领导、经理层组织实施、审计法务部归口管理及各部门具体执行的内控体系工作机制。制度建设方面，全年共制定或修订各类管理制度 36 项，进一步完善了内控制度体系建设。风险管控方面，组织开展 2020 年度重大风险评估，识别我院面临的重大风险，并按季度进行跟踪监测，全年未发生任何重大风险事件。监督检查方面，严格落实合同合规性审查和招标采购全流程监督，开展中央八项规定专项审计、信息化项目服务外包专项监察等，不断加强监督检查力度。截至目前，我院已基本建立一套设计合理且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未来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以适应我院发展和外部监管要求。

二、内部控制评价情况

2020 年度，我院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市国资委有关内部控制文件要求，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院内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进行审计。我院对纳入评价范围的重大业务与事项已建立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

第八节 社会责任

一、疫情防控方面

报告期内，安全研究院充分履职尽责，发挥责任担当，全力保障员工安全并为全市防疫工作提供有力支撑。一是**快速恢复服务支撑能力**。根据国家、省、市文件精神，我院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节后复工及疫情防控指引等体系文件，同时加强防疫物资采购、交通出行、餐饮安全等保障工作，积极有序推进全院复工复产，快速恢复安全支撑功能。二是**主动担当支撑全市防疫**。疫情期间，党员干部靠前作战，从中层领导、党员骨干中抽调四批 80 余人支撑我市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复产工作。同时通过构建疫情防控“指挥台”，牵头研发“实时态势”“复产复工”“建设工程”“指挥调度”“入境管理”等 5 个疫情防控信息系统，智力支撑全市疫情防控与复产复工。

二、公益服务方面

报告期内，一是**做好安全推广工作**。研发上线“学习强安”平台、做好《深圳安全》内刊采编服务等，获得政府的高度肯定及企业、市民的支持与欢迎。二是**保障安全生产考试**。顺利完成广东省 2020 年度特种作业实际操作考评员（专家）考试、安全生产从业人员考试、特种作业实操考评员考核招录深圳专场组织等工作。三是**推动安全教育基地建设**。持续开展线上直播录播、安全宣传、防震减灾应急演练等活动；建设全国首个安全教育主题图书馆，提升文化传播力。四是**做好安全义工建设**。在各行业领域推动打造专业化义工社群；设立“深圳市公共安全公益服务

专项基金”，积极资助公共安全领域公益组织及活动；首推“安心场所”建设，推广安装 AED；与东部公交、阿里公益、鹏电集团等单位合作，创新推出“安心巴士”与“安心的士”，不断提升城市公共安全系数。**五是成立深圳市应急管理联合会。**联合燃气集团、水务集团等单位成立深圳市应急管理联合会。整合全市资源，搭建沟通桥梁，积极组织协调，强力支撑安全监管工作。

三、脱贫攻坚方面

报告期内，安全研究院切实加强党对精准扶贫工作的领导，投入扶贫资金 65 万元，高质量完成河源市雪峰村贫困人口退出和贫困村出列任务。我院派驻河源市和平县的驻村工作队获得 2019-2020 年广东省脱贫攻坚突出贡献集体。张智同志荣获 2019-2020 年广东省脱贫攻坚突出贡献个人。

四、工会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安全研究院切实维护职工切身利益，发挥工会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为全院职工会员参保《在职职工住院医疗综合互助保障计划》《在职职工重大疾病互助保障计划》《在职职工住院津贴互助保障计划》，投保率达 100%，全年申请互助保障金共计 5 人，报销金额 56890 元。同时积极开展送温暖活动，走访慰问住院职工和病逝家属、送防暑降温饮料等。积极开展徒步、长跑、足球、篮球等文体活动，丰富职工业余文化生活。

五、安全生产方面

报告期内，安全研究院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充分发挥专业力量，切实抓紧抓牢安全生产工作。“安全生产月”期间开展安全生产规范宣传普及活动，开展日常安全专项检查 13 次，全

年发现安全隐患共 61 项并全部完成整改。通过开展安全生产专项工作会议、消防安全应急演练、在办公场所配备 AED 等措施，全面加强职工安全意识，做好职工劳动保护工作，促进企业安全生产持续稳定发展。

六、信访维稳方面

报告期内，安全研究院贯彻落实 2020 年深圳市信访工作要点，扎实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认真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妥善促进矛盾化解，守住安全稳定底线，更好地维护我院、群众合法权益。2020 年，受理信访件 4 宗，全部办结、化解率 100%，信访人对信访满意度评价为“满意”。全年无群体性集访事件、无非正常上访事件，实现了企业和谐稳定发展。

第九节 财务审计报告

一、企业财务决算报表审计意见结论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9,838,058.75	261,994,508.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3,168,407.92	37,684,531.09
预付款项	6,683,265.82	720,845.67
其他应收款	3,013,394.61	2,747,117.63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153,426.00	57,048,595.00
流动资产合计	511,856,553.10	360,195,598.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536,537.44	13,646,132.94
在建工程	6,504,628.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632,312.76	7,128,899.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44,681.43	6,485,658.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62,023.86	8,191,042.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480,183.56	35,451,732.81
资产总计	556,336,736.66	395,647,330.86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6,397,672.09	30,741,206.92
预收款项	132,619,838.68	88,383,105.01
应付职工薪酬	66,571,726.45	49,568,753.42
应交税费	11,435,171.65	5,838,424.13
其他应付款	74,098,646.03	59,553,017.9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1,123,054.90	234,084,507.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565,986.06	6,018,461.38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565,986.06	6,018,461.38
负债合计	359,689,040.96	240,102,968.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619,359.18	-44,455,637.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9,380,640.82	
少数股东权益	17,267,054.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6,647,695.70	155,544,362.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56,336,736.66	395,647,330.86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营业收入	313,513,748.16	195,302,901.84
减：营业成本	225,947,781.96	125,806,504.06
税金及附加	1,134,148.90	792,475.19
销售费用	1,760,198.61	
管理费用	48,789,824.74	33,063,935.04
研发费用	23,454,060.11	15,128,924.99
财务费用	-3,835,020.95	-2,747,550.1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876,360.66	2,788,651.45
加：其他收益	7,249,285.23	1,977,158.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4,483.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1,235.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535,288.51	25,235,771.18
加：营业外收入	2,377,862.38	26,450.29
减：营业外支出	598,872.83	30,000.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314,278.06	25,232,220.87
减：所得税费用	1,810,944.38	-7,312,759.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03,333.68	32,544,980.2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03,333.68	32,544,980.2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03,333.68	-
（二）按所有权属分类	25,503,333.68	-
1.少数股东损益	1,667,054.88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836,278.8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836,278.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7,054.88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3,151,140.84	283,020,378.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274.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00,509.21	5,921,78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321,924.35	288,942,166.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728,113.99	47,220,180.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885,727.96	86,333,114.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78,498.64	5,485,883.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49,808.65	24,375,840.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542,149.24	163,415,01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79,775.11	125,527,148.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66,671.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2,866,671.28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309,843.19	12,530,377.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1,309,843.19	12,530,377.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443,171.91	-12,530,377.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063,396.80	112,996,770.2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124,608.66	144,127,838.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061,211.86	257,124,608.6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0,619,871.85	261,994,508.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9,001,093.21	37,684,531.09
预付款项	6,493,588.71	720,845.67
其他应收款	3,320,870.04	2,747,117.63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153,426.00	57,048,595.00
流动资产合计	448,588,849.81	360,195,598.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082,990.51	13,646,132.94
在建工程	6,514,572.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632,312.76	7,128,899.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44,681.43	6,485,658.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63,245.74	8,191,042.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337,802.81	35,451,732.81
资产总计	504,926,652.62	395,647,330.8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9,815,383.07	30,741,206.92
预收款项	129,944,773.51	88,383,105.01
应付职工薪酬	60,782,767.68	49,568,753.42
应交税费	6,175,880.59	5,838,424.13
其他应付款	76,185,208.95	59,553,017.9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2,904,013.80	234,084,507.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170,873.59	6,018,461.38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70,873.59	6,018,461.38
负债合计	327,074,887.39	240,102,968.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2,148,234.77	-44,455,637.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7,851,765.23	155,544,362.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4,926,652.62	395,647,330.86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营业收入	281,918,253.94	195,302,901.84
减：营业成本	204,884,928.96	125,806,504.06
税金及附加	791,366.07	792,475.1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3,077,593.29	33,063,935.04
研发费用	23,563,080.22	15,128,924.99
财务费用	-3,547,608.18	-2,747,550.1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588,161.16	2,788,651.45
加：其他收益	6,644,397.70	1,977,158.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4,483.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1,235.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816,539.77	25,235,771.18
加：营业外收入	2,317,532.58	26,450.29
减：营业外支出	598,872.83	30,000.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535,199.52	25,232,220.87
减：所得税费用	1,227,796.31	-7,312,759.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07,403.21	32,544,980.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07,403.21	32,544,980.22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307,403.21	32,544,980.2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406,798.87	283,020,378.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274.3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58,699.06	5,921,78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335,772.23	288,942,166.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982,254.17	47,220,180.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195,484.05	86,333,114.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47,515.16	5,485,883.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298,170.72	24,375,840.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523,424.10	163,415,01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12,348.13	125,527,148.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66,671.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2,866,671.28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60,603.11	12,530,377.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4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960,603.11	12,530,377.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093,931.83	-12,530,377.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281,583.70	112,996,770.2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124,608.66	144,127,838.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843,024.96	257,124,608.66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的会计报表。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